



在行走中学习,在大地上成长

□阿 来(藏族)

“我借来一辆自行车,把手电筒绑在车把上,深夜孤身骑行赴考”

我出生于1959年,如今年岁渐长,算是老人了,但我始终觉得自己并未真正老去。我想,这就是文学赋予人的力量:一个人一辈子亲近文学,带着文学的眼光、文学的情怀行走大地、阅读世界、思考人生,生命自然会保持鲜活。文学始终让我们的生命拥有更多视角,拥有更多清醒的审视与思考。

我从小酷爱读书。16岁初中毕业那年,城里的中学生都要下乡劳动。我们本就出身农村,自然也回到土地。那个年代的社会观念和今天不同,大家普遍认为,读书不能直接炼钢、直接产粮,不能产生实实在在的物质价值。年少的我也深受其影响,误以为“读书无用”,却不懂真正的学识,能让我们把种地、做工这些最朴素的生产劳动做得更好、更专业。

于是,16岁的我回乡务农。田间劳作强度极大,我便申请去放牛。放了几个月牛后,乡里水电站招工,我想着修水电站是创造光明、建设家乡的事业,于是进入水电站,成了一名民工。在工地的日子里,所有人都在埋头干活,唯独我一有空就读书、写字。身边的人常常不解地问我:“看书干什么?写字有什么用?”我答不上具体缘由,只是纯粹喜欢。那时还谈不上文学创作,只是发自内心的热爱。

后来工地需要有文化、肯钻研的年轻人学技术,我被选拔出来,从普通民工成长为水电建筑队的技术大工。我做过拖拉机手、建筑工人,还学过开推土机。我也曾一度安于现状、埋头劳作,没有更高的追求。直到有一天,我正在工地干活,河对岸有人高声喊我的名字,给我带来了改变一生的消息。我的初中数学老师托人转告我:国家即将恢复高考,让我立刻放下工作,回乡备考。就这样,我得知了1977年恢复高考的喜讯。可当时的我毫无备考准备,心中满是遗憾。我常常想,如果当年没有中断学业、顺利读完高中,我一定能赶上这次高考,我的人生轨迹会彻底改写。我笃定,我会成为一名深耕某个专业的学者,而非一名作家。

备考的过程无比煎熬。我多次请假复习,始终得不到批准。那时,全国大力推进社会主义建设,水电站正值抢工期的关键阶段。1977年的高考是唯一一次冬季高考,天寒地冻、条件艰苦,而冬季水位低,正是修筑大坝的黄金窗口期。当时的机械化程度极低,我们这些机械操作员一个都不能离岗。我反复申请休假,最终只被允许考试当天离岗,而我考试前一天,还要工作到午夜12点才能下班。当年的考场在几十公里外的县城,全程土路,没有公共交通。我借来一辆自行车,把手电筒绑在车把上,深夜孤身骑行赴考。

“我想要见识更辽阔的天地”

高考之后,我成为一名乡村中学教师。在充裕的课余时间,我阅读了海量文学著作,慢慢发现,自己或许能在文学创作这条路上走出属于自己的道路。

20世纪80年代,文学热潮席卷全国,几乎所有年轻人都热爱写作、投身创作。我工作两年后,学校迎来一大批恢复高考后的第一届本科生,数学、地理、化学等各个专业的青年教师,人人热爱文学、提笔写作。我被这样蓬勃的氛围深深感染,也萌生了尝试创作的念头,正式踏上文学之路。

刚开始写作的时候,我其实并不清楚文学对自己而言究竟意味着什么。我22岁开始创作,一直写到将近30岁,按世俗标准看,那时的成绩足以让人知足:先后出版两本书,其中一本是诗集,书名取自我家乡大河的一条支流;另一本人选作家出版社的“文学新星丛书”,入选这套丛书的人,今天大多已是中文坛的中坚力量。可就在作品出版的那一年,我内心生出了巨大的空虚。写作真正的核心,应当是内心的文学感悟,我确实为此倾尽心血,可回过头来审视自己的文字,却发现只有少数几篇尚可一读,绝大多数作品都很平庸。我开始反思:古往今来,中外文坛已经诞生了无数经典。如果自己埋头写下一大堆文字,却无法与这些伟大的作品形成精神对话和呼应,从中也看不到经典带给自己的思想与情感上的深刻共鸣,那这样的写作毫无价值。想到这一层,我当时就再也写不下去了。

接连碰壁之后,有人给我支招,劝我说,年轻人底子不错,要继续往前走。对方给我指了两条出路:第一条是去北京,多结识文坛前辈,争取他们的赞赏;第二条出路就是去参加作家班。当年很多高校都开设了这类学习班,有点类似于今天的创意写作专业。我们“50后”“60后”作家,生活阅历比较丰厚,创作根基扎实,但因为成长于特

殊时期,普遍学历不高。大家重返校园,既是为补足文凭,更是为接受系统化的学术训练。

不少朋友约我一起去报作家班,我年轻时性子比较执拗,当场反问大家:如果碰到水平有限的老师怎么办?后来我慢慢想通了,文学这门学科有它的特殊性。能遇见良师自然是幸事,即便遇不到,也不会无路可走。重要的是沉下心读书,选择真正能够滋养自己的著作。要读这样的文本:既有精妙的写作技法,也就是我们所说的修辞艺术,又承载着同时代前沿的哲学思想、历史观念。很多文学经典是晦涩艰深的,一遍读不懂,那就读两遍。如果悟性不够,那就读上五遍,总能读出些许深意。

后来我笃定,真正的学习,必须走进广阔的大地、走进现实生活。纵观文学发展的脉络,从《诗经》《楚辞》开始,中国文学自诞生之初,就始终与所处的时代、脚下的土地、世间的人事紧紧相连。古人说“言为心声”,这是文学最本真的内核。文学源于深刻的生命体验,这份体验从何而来?独处静坐、闭门空想,是生不出厚重体悟的。真正的体验诞生于人与人、人与自然、人与土地的相处和碰撞中,来源于人与日新月异的时代的深度联结,何为时代?时代的本质就是永恒的变化。身处其中的人,必须挣脱固化的陈旧思维、僵化的情感模式,主动走出舒适区,接纳全新事物,在新思想、新浪潮、新方法的冲击与洗礼中,沉淀出独属于自己的鲜活体验。

时代的列车永远轰隆向前。有人能跟上节奏,便能搭乘时代的列车前行;跟不上的人,只能被留在荒野,所谓舒适区,不过是虚幻的假象,根本不符合真实社会的运行逻辑。想通了这些,我就确定了自己的方向,很多事或许难以掌控,但紧跟时代、扎根大地这件事,我可以做到。我本就从土地中来,如今要再度回归土地。以前我大多在横断山区的山间行走,而我想要见识更辽阔的天地。

“这片土地的故事,既然无人落笔,那就由我来写”

我的家乡刚好在农牧交界地带,再往前走四五十公里,海拔升至3000米,就是广袤的草原。于是在我30岁那年,我去往阿坝州的若尔盖草原,这里有黄河最壮阔的弯道,整片区域面积有1万多平方公里。我当时给自己立下目标,一定要走遍这里的每一个乡镇,并且全程以徒步为主。既要真切地体悟大地,就不能依赖代步工具。偶尔可以骑马,但绝不坐汽车、拖拉机。路上有人开拖拉机想顺路载我,我都婉拒了,只拜托对方帮我把行李先带到目的地,自己坚持徒步前行。

我对人与大地的体悟,都写进过我的诗集里。当年在原野行走时,我身上只带了两本诗集。这两位诗人,一位是美国的惠特曼,一位是智利的巴勃罗·聂鲁达,这两位从未谋面的诗人,是我心中书写广阔世界的最伟大作者。

十多年前,我收到智利天主教大学的邀请,前往聂鲁达的故乡讲学。讲学结束后,校方特意为我安排了行程路线,我当场告诉校长,我需要修改这份路线图。校长很疑惑,我解释说,难得来一次,走马观花的景点没有意义,我只想去和聂鲁达有关的地方。那次远行,我特意带上了聂鲁达的诗集。

我的旅途从圣地亚哥启程,一路走过海岸、古城与农耕遗迹。这次南美之行留下的文字有两万多字。我追寻着年轻时为之热血沸腾的地方,回想当年聂鲁达在此写下的诗句,记录下我此刻真切的心境,其间融入多元的文化感悟与历史思考。这种写法叫作互文,也就是新旧文本彼此勾连、相互对照。他们之间一脉相承,可最终呈现出来的面貌又大相径庭。

当年我去往若尔盖草原,也是抱着这样一种期待。我想看一看,精神的奇迹会不会降临。当我真正和这片土地融为一体,能不能产生深切的共鸣,就像古人所说的天人感应。我并非单纯来观光采风,我特别反感“采风”这个词,我更愿意把这段经历称作田野考察。人没办法空手抓住一阵风,风看不见、抓不住、采不着。只有鲜活的现实生活、普通人真实的喜怒哀乐,才能和写作者产生真正的精神共振。我给自己定下目标:这片土地上的人群,原本和我素不相识,想要把他乡当成故土,本身就不容易。我要亲身验证,看自己能不能真正融入他们,成为其中的一员。我当时已经做好打算,如果做不到,就不再从事文学创作,回原来的学校继续教书。

走完这趟旅程,我最终没有重返讲台,反而坚定了创作的信念。这片土地接纳了我,我和这片土地上的人紧紧相依。之后我写下人生最后一首诗,诗名很长,《三十周岁时漫游若尔盖大草原》。其中一段写道:“我的双腿结实有力/我的身

体逐渐强壮//知道那声音仍然在前方召唤。”我遇见形形色色的人,历经阴晴不定的天气,就在那一刻,我真切感受到,一个真正的诗人诞生了。我独自一人行走在茫茫草原,头顶烈日,金光四散,如同紫金冠上垂落的流苏。草原上河网纵横,万千溪流身姿婉转,连绵起伏的草丘如同丰满的胸膛,整片大自然都化作鲜活灵动的生命。写完这首诗,我就此封笔,再也没有创作过诗歌。

后来总有人问我还写不写字,我回答说可不写了。旁人追问缘由,我说到三十,应该着手创作体量宏大的作品。文学创作一定要有野心,要有超越同辈、比肩前人的远大追求。能不能实现是一回事,有没有志向是另一回事。古人讲,虽不能至,心向往之。人这一生,总要有精神上的追求,要找到一项可以终身为之奋斗的长久事业。

也是一路行走的过程中,我慢慢产生了一个新的认知。我读书教书的年代,师资紧缺,我不仅带主科,还兼教历史。走着走着,我开始反思:我们到底教给了学生什么样的历史?世界史,讲的都是人类文明的重大转折:工业革命、美国独立战争、法国大革命、巴黎公社。再看中国史,我们学鸦片战争、《南京条约》,也学李杜诗歌、僧一行测量子午线、陈胜吴广农民起义。这些当然该学,但广袤土地上的真实生活、千万普通人的历史,几乎是空白。也就是说,我们的历史叙事,只有宏大的国家历史,却没有细微的乡土历史、民间历史。

我在辽阔的家乡大地上行走,心里冒出一个疑问:我们明明身在中国,可为什么在很多叙事中,从来没有我们的村子?别人会说,村子太小了。那我们的乡镇呢?还是太小。我们的县城呢?我们的阿坝州呢?无数普通人世代生活、耕耘、写满悲欢的土地,在宏大的历史叙事里,几乎全部消失了。

意识到这一点后,我萌生了一个念头:这片土地的故事,既然无人落笔,那就由我来写。为此,我花费整整4年时间进行实地调研、田野考察。这片大地的文史研究有着极大难点,因为这里几乎没有系统、翔实的文字正史留存,而当地老一辈人留存的口传内容,大多被赋予神话色彩,真实的历史脉络被掩盖,外部的文字记载也寥寥无几。这片土地上的过往,长期存在巨大的历史空白,而我当时恰好拥有得天独厚的条件。因教学成绩出色,我在阿坝州负责相关工作,认识了许多统战工作对象,包括旧时的活佛、大喇嘛、堪布、土司等。白天大家开会议事,到了晚上,他们便卸下拘束,回到过去山野纵横的岁月记忆里,整个人都鲜活了过来。

我静静聆听,从他们口中收集到海量的本土故事与历史线索。难得有年轻后辈愿意潜心倾听他们的过往,他们也格外乐意倾诉。后来我告诉他们,我准备写书,要把这些故事、把他们的经历写进书里,有人特意叮嘱我,有些往事不要记录。我告诉他们,文学创作从来不是简单的照搬实录。我们采集来的原生故事素材,都需要重新拆解、融合、升华,才能成为真正的文学作品。如果文字只是简单复刻真人真事,那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。真正的文学,一定是超越原生现实的,它要有生活之上的传奇色彩,要有超越日常的人性光芒,更要能从琐碎的人间故事里,折射出隐匿的历史规律,这才是文学真正的价值。

“故事就是人与人之间关系不断变化的过程”

从1989年到1994年,整整5年时间,我把当地的历史摸得滚瓜烂熟,这里长期实行土司制度,这是从元代开始,在西南、西北民族地区广泛推行的特殊治理体系。坦白说,在我动笔之前,这段真实存在并延续数百年的历史,在文学世界里几乎没有人认真书写,系统呈现。很多人觉得文学要远离政治,但我始终认为,不存在脱离政治、脱离社会制度的文学。政治与制度,是构成所有社会形态、人际秩序最根本的底色。有人会同,研究土司制度,直接写学术论文就够了,为什么非要写小说?因为论文只能记录制度、梳理史料,而文学能记录人。

我重新定义文学里的“故事”:故事,就是人与人之间关系不断变化的过程。两个人、一群人、一个地域的人,彼此的利益、立场、情感不断拉扯、变动,就产生了情节,产生了故事。文学的使命,就是书写制度之下人物命运的起落,挖掘人的情感诉求,探寻人心深处最隐秘的动机。到1994年,我身边那些尘封的历史人物、那些被埋没的命运,仿佛都在无声呼喊,等待有人替他们落笔立传。创作长篇小说工程量巨大,手写修改、反复誊抄的劳动强度太高,于是我把家里仅有的一万块存款全部拿出来,专程去成都买了一台286电脑。我从零开始学习电脑操作,熟练掌握时已经是五月份。一切准备就绪,我正式提笔创

作,一路写到那年冬天,完成了长篇小说《尘埃落定》。

整部小说写完之后,从1996年开始,我接连把稿件投给好几家出版社。编辑们都说,从没见过这种写法的作品。很多青年创作者都会碰到这种处境。编辑态度客客气气,提出一些修改意见,只要按照要求修改,书稿就能出版。可我心里很笃定:一旦改动,这部作品就不再属于我。我认定这本书已经足够完整,无论谁来劝说,我都坚决不改。如果一部作品需要反复修改才能成型,那它本身就根基不足,还不如暂时搁置,多深入生活积累素材,等到底气充足,再写出一部无需删减调整的作品。修改或许能弥补某些瑕疵,但文字里的先锋探索、独特创意与直击人心的感染力,是修改打磨不出来的。

1998年,这部书稿终于顺利出版。编辑看完稿件很疑惑,问我写的究竟是什么。我告诉他,这本质上是一部地方史,只是虚构了人物间的关系。书中的建筑、山川河流,乃至一饭一食,都严格贴合那个时代,完全可以还原出当年的生活样貌。对方感慨,这几乎等同于人类学著作。我回答,这本书本来就带有人类学的特质,它为我们观察社会提供了独特视角。至于后续的种种际遇,不论是获奖还是走向海外,对我而言都已是过往。

当初获得茅盾文学奖,按惯例要发表获奖感言,我发言的题目为《随风远去》。当年在电脑上敲完全书最后一句话,发送给国内各家出版社和刊物,我就明白,这一段漫长的创作旅程正式落幕了。一名真正的作家,不能沉醉于眼前的成绩,创作之路没有终点,必须立刻确立新的方向。

我很快开启了新的思考。青藏高原的乡土历史里,始终压着宗教的沉重包袱,哪怕是迈入现代化进程之后,依旧难以挣脱这重束缚。出于反思,我决心创作一部关于《格萨尔王》的作品。

我始终认为,没有反思与突破,就没有时代的进步。为了完成这部作品,我持续实地走访、田野调查,近两年时间里,整理收录了70多位民间格萨尔说唱艺人的演唱版本与不同演绎场景。作品问世后,引起不少争议,有人质疑,为什么要批判自己的民族文化?可我坚信,一个人、一个民族,如果没有自我反思、自我批判的勇气,就永远无法真正成长、真正强大。

现代化进程需要我们持续不断地自我反思、自我革新,在反省中修正不足,积蓄向前发展的动力。我们不能一味躺在祖先的功劳簿上止步不前,这反而是愧对先辈,看似在守护传统文化,实则是故步自封。如果愿意沉下心来深度思索,去探寻一个社会、一个民族、一种文化深层的演变规律与原始动力,就不会止步于浅层认知。我愿意不停地去探索和追问。

“文学创作本质上是逼着创作者不断跨界学习”

伴随着一次次田野行走,我的创作早已不再是单调的文字创作。我坚持做扎实的田野调查,而要做好田野工作,首先就要拓宽知识面,吸纳其他学科的养分。文学创作,本质上就是逼着创作者不断跨界学习。当你面对全新的写作题材时,会遭遇传统写作手法解决不了的难题,正因为老路走不通,我们需要构建新的研究方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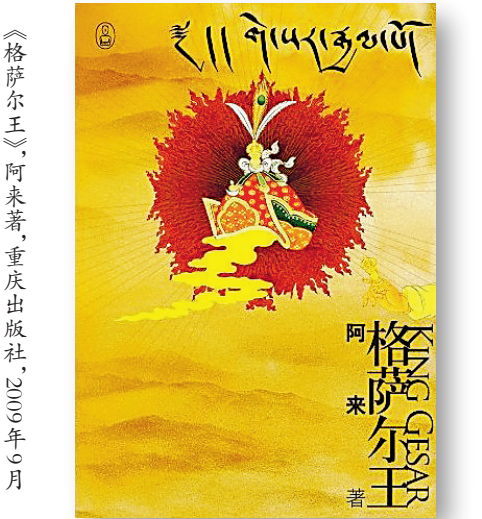
在跨学科的学习里,我收获最大的一门学科就是人类学。人类学研究绝非依靠短期走访就能完成,它依靠的是长年累月的持续追踪,文学观察也该秉持这种严谨的态度,不能走马观花外出两三天,回来就动笔写小说。文学本身也是一门学问,和学术研究并不对立。在写《格萨尔王》的过程中,我一直以人类学理论作为支撑。

人类学家弗雷泽在《金枝》中梳理了人类精神的演进路径:人类从巫术走向宗教,最终从宗教走向科学。科学的到来,意味着人从迷信中挣脱出来。人类终将迈入理性的科学时代。这些思考,我大多写进了《格萨尔王》一书。

外出行走考察,一定要带上全新的研究方法。我所说的行走,路径还是同一片大地,但观察和思考的视角必须更新。除了人类学、社会学的研究方法,我们更要看到现实国情:三江源、青藏高原,是维系整个国家生态安全的核心屏障之一。对青海而言,生态保护是压倒一切的首要大事。所以在动笔写《大河源》之前,必须先掌握基础的科学知识。

古往今来,书写黄河的文学作品数不胜数,大多只是反复抒情,这种单纯的情感抒发终究显得单薄。一句“黄河母亲”,解释不了河水泛滥、生灵涂炭的自然现象,光靠情感逻辑根本说不通。想要把这片土地写透彻,就必须钻研地理学、气象学、水文学,还要了解本地的生物多样性。

青藏高原事关国家生态安全,可这里的生态链条脆弱,平均海拔四五千米,自然环境十



分严酷。如果不懂自然科学、不了解地理水文,根本写不好高原大河。不过对我而言,不断学习本身就是一件充满乐趣的事。旁人问我奔波劳碌辛不辛苦,我回答说,我选择了自己热爱的事,在钻研与奔波里获得了精神享受。

劳动者是幸福的,劳动者是美丽的。这不是空洞的说教,而是劳动本身就能带来无穷乐趣。如果只盯着最后的结果,就体会不到过程里的喜悦。行走在山野之间,认出一株从前不认识的野花,遇见一种从没见过的林木,不断丰富自己对自然万物的认知,这本身就是莫大的收获。

即便结束了实地走访,我也一直牵挂着青海的生态保护与考古发现。最近接连听到两则喜讯:一是札达曲龙附近的古代遗存,过去学界一直认定,中原与这片区域的交流往来始于汉代,依靠现代科考手段重新考证之后,历史纪年直接向前追溯到先秦时期。二是藏族群众常年食用的人参果,藏语叫作蕨麻,在植物分类学里,它属于委陵菜属。细分到具体物种,我们食用的这一种,正式学名是鹫峰委陵菜,它对盐碱地改良有着极高的生态价值。

千百年来,藏族百姓一直食用蕨麻,煮熟后拌上酸奶、白糖,当作招待客人的美食。长久以来,我们对它的认识仅仅停留在生活经验层面,直到现代科学介入,大家才猛然发现,这种随处可见、紧贴高原民众日常生活的植物,竟然蕴藏着巨大的生态治理潜力。如果没有科学手段,我们永远发掘不出这份价值。就像那些古代遗存,当地牧民几十年前就亲眼见过,可仅凭肉眼,无法判定它的历史年代,最终还是要依靠科学研判才能确定价值。所以,文学创作吸纳科学思维,是一项很重要的能力。用当下的话来讲,就是以科学为文学赋能。

(本文系阿来在青海民族大学驻校作家专题讲座上的授课内容节选,罗建森整理)